



2024 臺北時裝週 AW24

**2024 TAIPEI FASHION WEEK
AUTUMN / WINTER 2024**

品牌秀參展簡章

主辦單位 文化部

一、活動主旨

「臺北時裝週 AW24」定於 113 年 4 月辦理 10 場品牌秀、1 場選品店及 1 場服飾品國際買主採購洽談會，為強化社會溝通與國際品牌宣傳，將與穩定商業營運多年、具市場發展潛力、國際拓展企圖心之臺灣品牌合作，透過本案辦理「臺北時裝週品牌秀」參展品牌徵選，以匯聚臺灣時尚設計能量，促成商業合作、提高產值，推廣臺灣設計師品牌，共同強化臺灣時尚產業國際能見度。

二、活動資訊

項目	場地	內容	徵選家數	日程(暫定)
展前記者會	另行通知	參展品牌最大效益曝光與深度報導	-	另行通知
品牌秀 (含未滿 5 年新銳品牌秀)	官方場地	徵選時尚設計品牌展演，發表 35 套以上 AW24 系列服裝，場地約可容納約 500~600 位賓客	10 家	113 年 4 月中下旬

三、參展資格

- (一) 參展品牌需為自有服裝品牌或服裝設計團隊品牌。
- (二) 參展品牌之主要設計師具中華民國國籍、出生於臺灣或依法在臺設立立案之工作室或公司(符合其一即可)。
- (三) 參展品牌需曾公開發表二季以上系列作品，至少有一個以上實體或線上銷售管道；若為成立 5 年(含)以下之新銳設計師品牌(2019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為止，並附相關資料佐證)，需公開發表過一季以上系列作品，至少有一個以上實體或線上銷售管道。
- (四) 參展品牌需具商業營運能力與企圖，穩定營運 5 年以上；若為成立 5 年(含)以下之新銳設計師品牌，需具 3 年穩定營運實績。皆需提出近 3 年年營業額，以及如銷售、通路、國際拓展等發展規劃。

四、參展權益

- (一) 主/承辦單位提供動態秀展演空間及燈光音響，於官方場地演出，由品牌設計燈光、表演、裝置，透過聲光情境效果，展演時尚動態秀。超出標準之佈置或設備，費用由品牌自行負擔。
 - ※註：官方場地規格
 - 標準 T 型伸展台(長約 42 公尺)，配備燈光、音響、約 1050x400cm 之 LED 乙面，座位數約 500~600 席，適合大型服裝走秀。
 - 實際場地及硬體規格將依後續工作會議討論進行調整。
- (二) 設計師同意提供其作品予主/承辦單位為攝錄影，並同意授權其作品之重製權、改作權、編輯權、公開展示權、公開播送權及公開傳輸權等權利於攝錄影所生著作予以利用，並得為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、地域之非營利使用，以利推廣宣傳「臺北時裝週 AW24」。
- (三) 買家與媒體
 1. 主/承辦單位邀請國內外買家參與「臺北時裝週 AW24」活動。
 2. 主/承辦單位邀請國內全媒體、意見領袖參與「臺北時裝週 AW24」活動。
- (四) 主/承辦單位辦理本案徵件，應保障著作人之著作人格權；利用徵件之成

果，除著作人明示不具名外，應表示著作人之姓名或名稱。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在此限：

1. 約定以適當方式簡化著作人之姓名或名稱。
2. 依該著作利用之目的及方法，於表示顯有困難，或不違反社會使用慣例者，得省略著作人之姓名或名稱。

五、參展義務

- (一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自行安排秀導、模特兒及梳化妝，發表 AW24 系列作品至少 35 套以上，並需提供買家下單；若有合作品牌，需於申請時另提企劃書，並提供合作意向書。
- (二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配合保留主辦單位秀場每場 100 席座位，供評審、諮詢委員、媒體及相關部會等使用；並於每場動態秀展演前，配合與主/承辦單位協調大會保留席次及相關安排。
- (三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於臺北時裝週期間配合官方場地辦理「訂貨會」1 場次，提供買家即時下訂單，並於結案報告內提交舉辦成果，包括活動時間地點、活動紀錄照、出席人數等資訊。
- (四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參與本季「臺北時裝週選品店 (B2C 零售) 」及「服飾品國際買主採購洽談會」，後續辦理方式另案說明。
- (五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配合臺北時裝週大會及周邊相關活動。
- (六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配合參展說明會、工作會議及硬體協調相關籌備活動。
- (七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配合臺北時裝週活動期間展品進撤場、服裝秀彩排等相關執行。
- (八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配合媒體採訪安排拍攝，以及提供品牌相關資料包括中英文新聞稿、圖片、影片等供行銷推廣之用。
- (九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配合加入臺北時裝週品牌資料庫，並繳交相關資料 (包括通路資料等) 。
- (十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在活動結束後提供參展效益調查表及效益調查問卷 (由臺北時裝週效益調查執行單位負責) 。
- (十一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在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，配合主/承辦單位要求提供結案報告。
- (十二) 所有參展作品需為原創設計，若為利用他人著作者，需取得第三方之同意授權，並提供書面授權書。
- (十三) 參展品牌/設計師需繳交智慧財產權切結書，如有侵害第三人著作權權益之情形，參展品牌/設計師應負責出面處理，並自負其責。如有造成主/承辦單位之損害，主/承辦單位得請求賠償。另主/承辦單位如接獲著作權陳情，並經初步判斷有侵權之虞時，相關著作得於主/承辦單位相關管道下架。
- (十四) 為確保臺北時裝週展演品質及維持活動順利進行，若參展品牌/設計師未能遵守及積極配合上述任一項參展義務、或經認定有足以影響活動執行之情事，經勸導改善未配合及經評鑑展演品質不佳者，列為未來申請臺北時裝週參展之審查參考。

六、評選標準

(一) 評審委員組成

邀請 10-15 位，由國際評審、時尚媒體及資深買家等專家組成，本委員會之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將由本委員會成立後，於評審會議當日互推之，以評選出代表臺北時裝週之豐沛時尚設計能量的品牌。

(二) 評審標準

評選項目	占比	說明
設計風格	40%	獨特風格美學、素材應用、藝術性、布料使用
市場性	40%	作品成熟度、可量產銷售、國際市場商業潛力、營業表現、買家及媒體評價
文化性	20%	多元文化運用、臺灣時尚設計代表性

七、評審流程

採委員推薦及公開徵選雙軌並行制度，希望將具代表性的臺灣時尚設計師品牌，及新生代創意的設計師品牌都納入評選。

- (一) 初選—匯集委員推薦名單及申請參展之設計師品牌，獲半數以上評審委員推薦之品牌，進入複選階段。
- (二) 複選—由評審委員針對通過初選品牌進行評選，採公開討論、投票產生最終名單。

八、評選公布

評選結果將公告於本部官網。

九、報名

- (一)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2 月 6 日 (二) 23:59 止。
- (二) 報名方式：
 1. 為響應環保及加速評選流程，採線上報名制。請填妥「參展申請資料」後，E-mail 至 joan@textiles.org.tw，信件標題「(品牌名稱)申請臺北時裝週 AW24」，檔案超過 10M 請上傳雲端並提供下載連結，並請來電(02)2336-7599#10 簡小姐，確認申請書檔案完成繳交。
 2. 如有相關疑問，請聯繫「文化部」：
(02) 8512-6564 許小姐，sunny@moc.gov.tw
(02) 8512-6229 張小姐，chang@moc.gov.tw

十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凡報名參展申請者，即視為確實瞭解參展規則，並願遵守本規則所述之各項規定。
- (二) 設計師品牌參展確認後，不得任意更改、轉讓品牌權利。
- (三) 參展品牌須依據所定期限提供相關資料，繳交內容將作為未來評選參考。
- (四) 主辦單位及相關承辦單位、國內外媒體等合作單位，得在臺北時裝週期間進行攝錄影、採訪錄音等相關推廣事宜，參展單位務必配合。
- (五) 參展單位如有違反本簡章約定之事，對主辦單位有損害賠償責任，相關爭議約定由臺北地方法院管轄。

(六) 本參展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、終止、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